

股票代码：002235

股票简称：安妮股份

编号：2016-001

厦门安妮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厦门安妮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于2015年9月29日发布了《厦门安妮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并启动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61），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安妮股份 股票代码：002235）于2015年9月29日开市起停牌。

公司分别于2015年10月12日、2015年10月19日、2015年10月26日、2015年11月2日、2015年11月9日、2015年11月16日、2015年11月30日、2015年12月7日、2015年12月14日、2015年12月21日披露了《厦门安妮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5-062、2015-063、2015-067、2015-069、2015-070、2015-073、2015-079、2015-081、2015-083、2015-084）。

公司于2015年10月29日、2015年11月23日分别发布了《厦门安妮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延期复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68、2015-077）。

2015年12月10日，公司2015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厦门安妮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延期复牌的议案》。（公告编号：2015-082）。

2015年12月27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并于2015年12月28日披露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董事会决议及重大资产重组预案等相关公告。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实施过渡期后的后续监管安排》的通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直通车业务指引（2015年修订）》（深证上〔2015〕231号）等文件的相关要求，深交所需对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及相关文件进行事后审核，公司股票继续停牌，待取得深交所审核结果后再另行通知复牌。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是《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相关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公告为准。

本公司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存较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厦门安妮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一月四日